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谊嘉信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9月21日10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9月18日通过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董事刘伟、李凌波、黄小川、倪正东、文光伟、苗棣、刘俊彦现场参加了本次会议，黄鑫电话参加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将上海威浔由孙公司变更为子公司并转让出售49%股权的议案》

为推进公司的业务发展，公司与庄美凤、刘亚非、李世炜琳及杜广瑞（以下简称“外部团队”）协商，拟将公司孙公司上海威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威浔”）进行转让，外部团队以107,321.59元人民币获得公司子公司上海东汐广告传播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东汐”）持有的上海威浔49%股权，华谊嘉信以111,702.06元人民币获得上海东汐持有的上海威浔51%股权。转让完成后，新股东按比例认缴增资至1000万。

上海威浔成立于2012年6月12日；注册资本：200万元；其股东及持股比例：上海东汐持股100%。

截至2015年12月31日，上海威浔资产总额为9,398,555.54元，负债总额为8,821,843.51元；净资产为576,712.03元，实现营业收入为12,118,085.71元，利润总额为1,626,970.47元，净利润1,208,985.31元。以上数据经瑞华会计师

事务所审计。

截至2016年6月30日，上海威浔资产总额为9,388,200.7元，负债总额为9,169,177.05元，净资产为219,023.65元，实现营业收入为0元，利润总额为-476,917.84元，净利润为-357,688.38元。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

股权转让后，上海威浔由公司孙公司变为公司子公司，公司持有上海威浔51%股权，外部团队持有上海威浔49%的股权。同时上海威浔将迁址北京经营，经营主体具体信息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北京威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（以工商核准为准）

营业地址：北京（以工商核准为准）

法定代表人：杜广瑞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000 万

股权结构：华谊嘉信持有 51%股权，外部团队持有 49%股权

经营范围：企业品牌咨询，市场营销策划，公关活动，媒介购买以及投放，终端促销活动，文化艺术活动策划交流，线下路演活动，品牌推广活动，商务咨询，会务服务，礼仪服务，展览展示服务，创意制作，移动通信领域的信息技术，技术推广，技术咨询，技术服务。（最终以工商局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）

上海威浔股权转让后，立足于客户品牌咨询+媒介推广+活动策划+移动社会化推广，并挖掘机会与核心客户绑定建立自己的产品或者平台。充分利用外部团队的客户资源，挖掘潜在客户，获得第一批客户主，保证公司正常运作，后续基于客户量的累积，将服务的客户主和业务项目进行垂直细分。上海威浔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其业务的开展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，提高自身竞争力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9月21日